

# 2024年度

# 攸县医疗保障局部门决算

目录

## **第一部分 敦县医疗保障局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 九、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关于2024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五部分 附件**

## 第一部分

# 攸县医疗保障局概况

一、 部门职责

- (一) 拟定全县医疗保障制度的政策、规划和标准，并组织实施。
- (二) 强化医疗保障基金管理，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基金安全防控机制，推进医疗保障基金支付方式改。
- (三) 组织制定并监督、指导全县医疗保障筹资和待遇政策，完善动态调整机制，建立健全与筹资水平相适应的待遇调整机制，组织拟订并实施长期护理保险制度改革方案。
- (四) 贯彻落实全省城乡统一的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等医保目录和支付标准，按照动态调整机制和医保目录准入谈判规则，及时组织实施。
- (五) 贯彻落实全省上药品、医用要笔杆的价格和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收费等政策，协助建立市场主导的社会医药服务价格形成机制，执行全省价格信息检测和信息发布制度。
- (六) 贯彻落实全省药品、医用耗材的招标采购政策并监督实施，加强药品和医疗服务价格监督管理。
- (七) 制定全县定点医药机构协议和支付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建立健全医疗保障信用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制度，监督管理纳入医保范围内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依法查处医疗保障领域违法违规行为。
- (八) 负责全县医疗保障经办管理、公共服务体系和信息化建设，指导和监督全县医疗保障经办业务工作。完善异地就医管理和费用结算机制，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关系转移接续制度。
- (九) 做好医疗保障相关政策的宣传和人员培训等工作。
- (十) 会同相关部门做好全县医保参保缴费等相关工作。

(十一)会同卫建局等部门推进医疗、医保、医药等方面加强制度、政策衔接，建立沟通协商机制，提高医疗资源使用效率和医疗保障水平，为患者提供安全、有效、低廉的医疗服务。

##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攸县医疗保障局内设机构包括：内设股室 4 个（含 1 个副科级单位），分别为：办公室、基金财务股、医药管理股和医疗保障事务中心。本部门共有编制人数 41 人，实有人数 39 人。

(二)决算单位构成。攸县医疗保障局 2024 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攸县医疗保障局本级。

## 第二部分

#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攸县医疗保障局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722.3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37.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660.3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5.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b>722.31</b>	<b>本年支出合计</b>	58	<b>722.31</b>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b>总计</b>	31	<b>722.31</b>	<b>总计</b>	62	<b>722.31</b>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攸县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722.31	722.3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00	37.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7.00	37.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7.00	37.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60.31	660.3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00	18.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00	13.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00	5.00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24.00	24.00					
21012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24.00	24.0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618.31	618.31					
2101501	行政运行	560.01	560.01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58.30	58.3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00	25.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00	25.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00	25.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攸县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b>722.31</b>	<b>694.01</b>	<b>28.30</b>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00	37.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7.00	37.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7.00	37.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60.31	632.01	28.3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00	18.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00	13.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00	5.00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24.00	24.00				
21012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24.00	24.0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618.31	590.01	28.30			
2101501	行政运行	560.01	560.01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58.30	30.00	28.3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00	25.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00	25.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00	25.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攸县医疗保障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 次	金 额	项 目	行 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栏次	1	722.3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722.3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7.00	37.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660.31	660.3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5.00	25.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722.31	<b>本年支出合计</b>	59	722.31	722.3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b>总计</b>	32	722.31	<b>总计</b>	64	722.31	722.3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攸县医疗保障局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b>722.31</b>	<b>694.01</b>	<b>28.30</b>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00	37.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7.00	37.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7.00	37.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60.31	632.01	28.3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00	18.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00	13.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00	5.00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24.00	24.00	
21012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24.00	24.0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618.31	590.01	28.30
2101501	行政运行	560.01	560.01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58.30	30.00	28.3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00	25.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00	25.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00	25.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攸县医疗保障局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97.0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0.8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67.47	30201	办公费	28.88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87.06	30202	印刷费	14.01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9.24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6.14
30106	伙食补助费	21.22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79.14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6.1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9.80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1.64	30207	邮电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2.46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85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12	30211	差旅费	2.43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55.4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40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4.63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0.93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1.09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51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9.24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0.17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16			
人员经费合计		597.07	公用经费合计					96.9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攸县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攸县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我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攸县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00					1.00	0.51					0.5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 第三部分

#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支总计722.31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69.32万元，增长10.61%，主要是因为一是人员工资调增；二是加大了医保征缴宣传力度及医疗监管力度增大。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合计722.31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722.31万元，占10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支出合计722.3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694.01万元，占96.08%；项目支出28.3万元，占3.92%；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722.31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69.32万元，增长10.61%，主要是因为一是人员工资调增；二是加大了医保征缴宣传力度及医疗监管力度。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722.31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69.32万元，增长10.61%，主要是因为一是人员工资调增；二是加大了医保征缴宣传力度及医疗监管力度。

###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722.31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7万元，占5.12%；卫生健康支出660.31，占91.42%；住房保障支出25万元，占3.46%。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473万元，支出决算数为722.3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52.71%，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37万元，支出决算为3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一致，我单位严格按预算执行决算。

2、卫生健康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为18万元，支出决算为1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一致，我单位严格按预算执行决算。

3、卫生健康支出(类)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4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统计口径不一致。

4、卫生健康支出(类)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393万元，支出决算为560.0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2.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加大了对医保政策宣传和医保基金监管力度。

5、卫生健康支出(类)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58.3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统计口径不一致。

6、住房公积金(类) 住房公积金(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为25万元，支出决算为2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一致，我单位严格按预算执行决算。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694.01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597.07万元，占基本支出的86.03%，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公用经费**96.94**万元，占基本支出的13.97%，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1万元，支出决算为0.51万元，完成预算的51%；三公经费支出与上年持平。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单位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严格执行公务接待管理办法，厉行节约，减少支出。

###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支出与上年持平；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我单位严格按照预算执行决算。我单位2024年度无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

2.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与上年持平。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与上年持平，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我单位严格按照预算执行决算。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与上年持平，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我单位严格按照预算执行决算。截止2024年12月31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为 0 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1 万元，支出决算为 0.51 万元，完成预算的 51%；公务接待费支出与上年持平。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我单位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严格执行公务接待管理办法，厉行节约，减少支出。2024 年度共接待来访团组 4 个、来宾 39 人次，主要是周边县区医保局来我局交流学习、开展职工基本医疗保险门诊统筹待遇支出“四评”工作及 2023 年转移支付资金绩效审计复评工作发生的接待支出。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支出 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单位 2024 年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并已公开空表。

## 九、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96.94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24.54 万元，降低 20.2%。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

##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 0.93 万元，用于召开打击欺诈骗保集中整治会议、医保征缴动员大会等会议，人数 635 人，内容为打击欺诈骗保集中整治、医保征缴动员大会；开支培训费 1.08 万元，用于开展医保政策培训、医药机构业务培训、工作人员业务能力提升培训，人数 443 人，内容为医保政策、医保业务、服务能力提升等；2024 年度我单位未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活动等。

## 十一、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9.7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49.7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

小企业合同金额49.71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49.71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

## 十二、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部门（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 十三、关于2024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一是绩效自评开展情况。组织对2024年度本部门（单位）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涉及项目7个，共涉及资金722.3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7个722.31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额的100%；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0个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额的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0个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总额的0%；社会保险基金预算项目0个0万元，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总额的0%。

**（二）绩效评价结果。**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强化教育管理，提升服务能力水平。抓实医保经办队伍建设，培训指导延伸至“两定”机构。聚焦能力建设，扎实开展党纪学习教育，落实组织生活制度。2024年组织“第一议题”学习17次、党组理论中心组学习12次、民主生活会1次。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全年未发生重大舆情案件。直面短板弱项，切实解决突出问题。坚持问题导向，奔赴17个乡镇（街道）开展调研全覆盖，现场核实解决问题20个，收集8个方面问题建议48条。针对综合报销比例不高、政策宣传不够等问题，先后两次召开调度会议，健全常态化宣传机制。坚持实干担当，服务全县中心大局。聚焦财源建设，源头上做大做强基金池，强推实名制管理和“一人一档”建设，“三三”工作法被全省推介，2024年—2025年两年有53718名对象是实名制动员参保，2025年

参保征缴获省局表扬。推进基金结算集采款，缓解企业资金周转压力。牵头组织农民工、工伤尘肺病救治部门会审，规范转诊和解决用药保障问题。主动对接人大、政协开展城乡居民医保基金运行调研。协同做好省委巡视问题整改，规范离休干部医疗待遇。持续推进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落实大额医疗费用预警筛查和定向推送。全年困难群体参保 100%，困难对象住院综合报销比例达 85.88%。医疗救助工作获省审计“优秀”等次。2、惠民政策落地释放红利。二是待遇保障普及有力。2024 年参加基本医疗保险 581953 人，全年享受医保补偿 171.83 万人次，“三重保障”支出 8.41 亿元。保障人次较 2023 年增加 26.25 万。医保极大程度减轻了参保患者就医负担。基金管理彰显公平正义。推出依法履职法务全过程介入，常态化开展“四审”“处方点评”“病例分析”，内部监管联合联动，借助人大、政协、纪检和社会等监督力量，推动医保“单打独斗”向全社会、全方位“整体联动”转变。2024 年接受巡察、审计、人大评议、“四评”等多项考核、组织系列自查自纠、开展多轮大数据筛查线索核查，做好省飞检、市交叉检查和日常监管全覆盖，办结行政执法案件 12 件，集中约谈 4 起，单独约谈负责人 7 名，暂停药店服务协议 6 家，追回基金 245.58 万元。器官移植抗排异治疗专项整治取得明显成效，实现联网“一站式”结算。人大评议和“四评”工作获“满意”等次。改革深入推进。全年完成国采 10 个批次药品、15 大类耗材、4 类检测试剂的带量采购，采取定期培训指导、通报采购进度、筛选异常数据约谈、运用协议制约等手段，推动集采工作落地落实落细。县外市内定点医院实行总额控制，启动县内医院 DRG 改革扩面，县内医院 CMI 值较前有大幅度提高、人均医疗费用和自付费用实现“双下降”。三是经办服务再度优化升级。村卫生室医保定点全覆盖。进一步完善县、镇、村三级医保经办网络，建立三级医保专干工作群，推动镇村完成参保登记、帮代（直）办等事项。与卫健“两病”门诊资格互认，推出“免申即享”。新增特门药店定点扩面 48 家，调整特门审批时限和简化续接手续。门诊慢特病、“双通道”药品初审权限统一下放至协议医疗机构。规范经办事项统一清单，建立信息数据安全、领导批示和党组交办事项等制度，强化服务效能，逐步打造医保规范体系。完成综合柜台创建，做到“一站式告知”和“一次性办结”。坚持信息化赋能，优化异地就医结算和强化智能审核监管，全年回中心报

销 1.28%，同期减少 1.54%，智能审核核减 8.09 万元。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绩效主体意识不强，对绩效管理的认识不够深入，存在绩效目标与预算安排脱节的现象。二是绩效管理体制机制不健全，绩效管理往往只由财务人员承担，缺乏多部门协作；绩效结果与预算安排和政策调整的挂钩机制不完善。下一步改进措施：细化预算编制工作，严格按照《预算法》及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在编制预算项目时，优先保障人员支出，尽量压缩公用支出项目，进一步抓好“三公”经费控制，健全资产管理制度，努力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严谨性和可控性。

**（三）评价结果应用情况。**一是强化绩效导向，优化 2025 年预算安排。在 2025 年预算编制中优选保障人员经费及机关运行经费，确保机关正常运转。二是聚焦结构优化，大力压减非刚性支出，集中财力保障重点领域。三是健全管理机制，提升资金使用效能。

# 第四部分

##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 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 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 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 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年初结转和结余**: 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 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 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 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 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

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第五部分**

## **附 件**

# 2024 年度医疗保障局整体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 一、预算单位基本情况

(一) 机构组成：攸县医疗保障局下设三个股室和一个二级事业单位，即：办公室、基金财务股、医药管理股和攸县医疗保障事务中心。

(二) 机构职能：

1、拟定全县医疗保障制度的政策、规划和标准，并组织实施。

2、强化医疗保障基金管理，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基金安全防控机制，推进医疗保障基金支付方式改。

3、组织制定并监督、指导全县医疗保障筹资和待遇政策，完善动态调整机制，建立健全与筹资水平相适应的待遇调整机制，组织拟订并实施长期护理保险制度改革方案。

4、贯彻落实全省城乡统一的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等医保目录和支付标准，按照动态调整机制和医保目录准入谈判规则，及时组织实施。

5、贯彻落实全省上药品、医用要笔杆的价格和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收费等政策，协助建立市场主导的社会医药服务价格形成机制，执行全省价格信息检测和信息发布制度。

6、贯彻落实全省药品、医用耗材的招标采购政策并监督实施，加强药品和医疗服务价格监督管理。

7、制定全县定点医药机构协议和支付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建立健全医疗保障信用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制度，监督管理纳入医保范围内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依法查处医疗保障领域违法违规行为。

8、负责全县医疗保障经办管理、公共服务体系和信息化建设，指导和监督全县医疗保障经办业务工作。完善异地就医管理和费用结算机制，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关系转移接续制度。

9、做好医疗保障相关政策的宣传和人员培训等工作。

10、会同相关部门做好全县医保参保缴费等相关工作。

11、会同卫建局等部门推进医疗、医保、医药等方面加强制度、政策衔接，建立沟通协商机制，提高医疗资源使用效率和医疗保障水平，为患者提供安全、有效、低廉的医疗服务。

12、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三) 人员概况：年末在职人员 39 人，退休人员 3 人，临聘人员 7 人。

##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一) 基本支出情况：2024 年基本支出 694.01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597.0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公用经费 96.9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设备购置、办公费、印刷费、差旅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二) 项目支出情况：2024 年项目支出 28.3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

##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我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我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 **五、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我单位没有使用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 **六、资金使用及绩效情况（包含单位管理的公共专项）**

### **(一) 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1、党建引领作用更加明显。一是强化教育管理，提升服务能力水平。抓实医保经办队伍建设，培训指导延伸至“两定”机构。聚焦履职能力建设，扎实开展党纪学习教育，落实组织生活制度。2024年组织“第一议题”学习17次、党组理论中心组学习12次、民主生活会1次。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全年未发生重大舆情案件。二是直面短板弱项，切实解决突出问题。坚持问题导向，奔赴17个乡镇（街道）开展调研全覆盖，现场核实解决问题20个，收集8个方面问题建议48条。针对综合报销比例不高、政策宣传不够等问题，先后两次召开调度会议，健全常态化宣传机制。三是坚持实干担当，服务全县中心大局。聚焦财源建设，源头上做大做强基金池，强推实名制管理和“一人一档”建设，“三三”工作法被全省推介，2024年—2025年两年有53718名对象是实名制动员参保，2025年参保征缴获省局表扬。推进基金结算集采款，缓解企业资金周转压力。牵头组织农民工、工伤尘肺病救治部门会审，规范转诊和解决用药保障问题。主动对接人大、政协开展城乡居民医保基金运行调研。协同做好省委巡视问题整改，规范离休干部医疗待遇。持续推进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落实大额医疗费用预警筛查和定向推送。全年困难群体参保100%，困难对象住院综合报销比例达85.88%。医疗救助工作获省审计“优秀”等次。

2、惠民政策落地释放红利。一是待遇保障普及有力。2024年参加基本医疗保险581953人，全年享受医保补偿171.83万人次，“三重保障”支出8.41亿元。保障人次较2023年增加26.25万。医保极大程度减轻了参保患者就医负担。二是基金管理彰显公平正义。推出依法履职法务全过程介入，常态化开展“四审”“处方点评”“病例分析”，内部监管联合联动，借助人大、政协、纪检和社会等监督力量，推动医保“单打独斗”向全社会、全方位“整体联动”转变。2024年接受巡察、审计、人大评议、“四评”等多项考核、组织系列自查自纠、开展多轮大数据筛查线索核查，做好省飞检、市交叉检查和日常监管全覆盖，办结行政执法案件12件，集中约谈4起，单独约谈负责人7名，暂停药店服务协议6家，追回基金245.58万元。器官移植抗排异治疗专项整治取得明显成效，实现联网“一站式”结算。人大评议和“四评”工作获“满意”等次。三是改革深入推进。全年完成国采10个批次药品、15大类耗材、4类检测试剂的带量采购，采取定期培训指导、通报采购进度、筛选异常数据约谈、运用协议制约等手段，推动集采工作落地落实落细。县外市内定点医院实行总额控制，

启动县内医院 DRG 改革扩面，县内医院 CMI 值较前有大幅度提高、人均医疗费用和自付费用实现“双下降”。

3、经办服务再度优化升级。一是经办服务打通“最后一公里”。村卫生室医保定点全覆盖。进一步完善县、镇、村三级医保经办网络，建立三级医保专干工作群，推动镇村完成参保登记、帮代（直）办等事项。二是优化服务跑出“加速度”。与卫健“两病”门诊资格互认，推出“免申即享”。新增特门药店定点扩面 48 家，调整特门审批时限和简化续接手续。门诊慢特病、“双通道”药品初审权限统一下放至协议医疗机构。三是服务效能提升“精准度”。规范经办事项统一清单，建立信息数据安全、领导批示和党组交办事项等制度，强化服务效能，逐步打造医保规范体系。完成综合柜台创建，做到“一站式告知”和“一次性办结”。坚持信息化赋能，优化异地就医结算和强化智能审核监管，全年回中心报销 1.28%，同期减少 1.54%，智能审核核减 8.09 万元。

## （二）项目支出绩效情况

年初预算项目“医保稽核工作经费”专项资金，年初预算 46 万元，年中执行调增（减）0 万元，实际支出 46 万元，结余结转 0 万元。医保稽核工作经费项目支出 46 万元，主要用于印刷宣传资料、飞检交叉检查差旅费、聘请第三方审计费用。项目实施及绩效情况：1、持续加强政策宣传。一是通过 4 月“医保基金监管集中宣传月活动”活动，在攸县中医院、攸州医院、康民医院设立宣传咨询点，现场向广大群众讲解医保政策法规，将编印《医保政策问答》、典型案例曝光等各种宣传单及海报发放给参保群众，营造医保基金全民监管的氛围。二是组织开展警示教育和业务培训，9 月、11 月通过组织基金监管业务培训，指导“两定”机构依法依规开展医药服务，规范使用医保基金。2、持续加强加大监管力度。一是建立自查自纠机制。逐步建立完善的自查自纠机制，引导医药机构主动发现问题，对照上级部门有关文件及时整改。通过开展第四批违规收费问题、重点领域违规问题、糖化血红蛋白、编码贯标匹配等自查自纠工作退回医保基金 83660.5 元；通过开展群众身边不正之风与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工作，经办机构及定点医药机构的管理水平和服务质量得到了显著提升。二是开展全覆盖检查。局

党组统一安排部署通过上门体检式突击检查帮助医疗机构发现问题、及时改正问题。通过开展职工门诊统筹问题线索核查、药品耗材疑点数据核查、限性别使用项目及药品问题线索核查、定点零售药店三个“全覆盖”、住院模型大数据筛查线索核查等追回医保基金 384052.08 元。三是深入开展稽查工作。稽查股向河北、深圳等地发出 7 件函件核查 72 人次器官移植术后特门手工报销发票情况，经比对、甄别涉嫌骗取基金 48.77 万元；根据县检察院、市医保局移交疑似有第三方责任问题线索，经核查追回意外伤害违规补偿医保基金共计 8 人计 136150.51 元。调解办理谢兴旺、段相连、丁伏华等尘肺病人共 5 批次要求取消县外就医转诊的信访事件，有效化解对医保政策的误解，有力维护社会稳定。3、严格规范行政执法。2024 年行政立案 15 件，已办结行政执法案件 12 件，涉及医保基金 153 余万元，行政罚款 247.4 余万元。4、持续推进医保信息化建设。一是积极推广“医保码”就医购药全流程应用。医保码激活人数 45.47 万人，参保人员激活率 77.73%，全县 349 家定点医疗机构（含村卫生室）和 247 家定点零售药店全部支持医保码结算，医保码结算率 19.5%。二是深化“放管服”改革，推进医保移动支付和电子处方流转。在县直医院试点实施了医保移动支付，大大提高了患者的就医体验和满意度，能够在更多场景让数字多跑腿。三是切实做好药品追溯信息采集及应用准备工作。为进一步加强医保基金使用常态化监管，强化定点医药机构自我管理主体责任，利用医保大数据监测药品倒卖、串换等欺诈骗保行为，切实保障群众用药安全。

##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存在的问题：一是绩效主体意识不强，对绩效管理的认识不够深入，存在绩效目标与预算安排脱节的现象。二是绩效管理体制机制不健全，绩效管理往往只由财务人员承担，缺乏多部门协作；绩效结果与预算安排和政策调整的挂钩机制不完善。

## 2、原因分析

对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不够，缺乏系统性和专业性的绩效管理知识和能力。绩效管理体制机制不完善，导致绩效管理流于形式，难以发挥实效。

## 八、下一步改进措施

细化预算编制工作，严格按照《预算法》及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在编制预算项目时，优先保障人员支出，尽量压缩公用支出项目，进一步抓好“三公”经费控制，健全资产管理制度，努力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严谨性和可控性。

## 九、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本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工作按相关程序开展。

##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附表：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2.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3.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每个一级项目一张表）

## 附表 1

### 2024 年度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财政供养人员情况（人）	编制数	2024 年实际在职人数		控制率
	41	39		95%
经费控制情况（万元）	2023 年决算数	2024 年预算数		2024 年决算数
三公经费	0.51	1		051
1、公务用车购置和维护经费				
其中：公车购置	0	0		0
公车运行维护	0	0		0
2、出国经费	0	0		0
3、公务接待	0.51	1		0.51
项目支出：				
1、业务工作经费				
2、运行维护经费				
.....				
3、市级专项资金（一个专项一行）				
.....				
公用经费	121.48	188		96.94
其中：办公经费	18.2	30		28.8
水费、电费、差旅费	8	10		7
会议费、培训费	1.9	2		2
政府采购金额	---			49.7
部门基本支出预算调整	---			
楼堂馆所控制情况 （2024 年完工项目）	批复规模 ( m <sup>2</sup> )	实际规 模( m <sup>2</sup> )	规模控制 率	预算投资 (万元)
	0	0	0	0
厉行节约保障措施				

说明：“项目支出”需要填报基本支出以外的所有项目支出情况，“公用经费”填报基本支出中的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附表 2

## 2024 年度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预算部门（单位）名称		攸县医疗保障局					
年度预算申请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73	759.87	722.31	10	95.36	
	按收入性质分：			按支出性质分：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757.56			其中：基本支出：694.01			
	政府性基金拨款：			项目支出：28.3			
	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其他资金：2.31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加速推进全民参保计划，完善人员信息库，努力实现应收尽收，多形式多渠道主动做好医保政策宣传；2、效益监管齐头并进，切实维护医保基金安全；3、经办服务持续改进，加强经办能力建设；4、完成县委、县政府下达的绩效考核目标任务。			1、党建引领作用更加明显。一是强化教育管理，提升服务能力水平。抓实医保经办队伍建设，培训指导延伸至“两定”机构。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全年未发生重大舆情案件。二是直面短板弱项，切实解决突出问题。坚持问题导向，奔赴 17 个乡镇（街道）开展调研全覆盖，现场核实解决问题 20 个，收集 8 个方面问题建议 48 条。针对综合报销比例不高、政策宣传不够等问题，先后两次召开调度会议，健全常态化宣传机制。三是坚持实干担当，服务全县中心大局。强推实名制管理和“一人一档”建设。牵头组织农民工、工伤尘肺病救治部门会审，规范转诊和解决用药保障问题。规范离休干部医疗待遇。2、惠民政策落地释放红利。一是待遇保障普及有力。2024 年参加基本医疗保险 581953 人，全年享受医保补偿 171.83 万人次，“三重保障”支出 8.41 亿元。保障人次较 2023 年增加 26.25 万。医保极大程度减轻了参保患者就医负担。二是基金管理彰显公平正义。2024 年接受巡察、审计、人大评议、“四评”等多项考核、组织系列自查自纠、开展多轮大数据筛查线索核查，做好省飞检、市交叉检查和日常监管全覆盖，办结行政执法案件 12 件，集中约谈 4 起，单独约谈负责人 7 名，暂停药店服务协议 6 家，追回基金 245.58 万元。三是改革深入推进。全年完成国采 10 个批次药品、15 大类耗材、4 类检测试剂的带量采购，采取定期培训指导、通报采购进度、筛选异常数据约谈、运用协议制约等手段，推动集采工作落地落实落细。县外市内定点医院实行总额控制，启动县内医院 DRG 改革扩面，县内医院 CMI 值较前有大幅度提高、人均医疗费用和自付费用实现“双下降”。3、经办服务再度优化升级。一是经办服务打通“最后一公里”。村卫生室医保定点全覆盖。进一步完善县、镇、村三级医保经办网络，建立三级医保专干工作群，推动镇村完成参保登记、帮代（直）办等事项。二是			

					优化服务跑出“加速度”。新增特门药店定点扩面48家，调整特门审批时限和简化续接手续。门诊慢特病、“双通道”药品初审权限统一下放至协议医疗机构。三是服务效能提升“精准度”。规范经办事项统一清单，建立信息数据安全、领导批示和党组交办事项等制度，强化服务效能，逐步打造医保规范体系。完成综合柜台创建，做到“一站式告知”和“一次性办结”。坚持信息化赋能，优化异地就医结算和强化智能审核监管，全年回中心报销1.28%，同期减少1.54%，智能审核核减8.09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扩大参保“覆盖面”，推进全民医保。通过下乡调研、召开调度会，健全常态化宣传机制	发放宣传单≥20万份；	全年共发放宣传单23.5万份	10	10	
			开展医保业务、信息化培训；	培训场次≥4次；	5次	5	5	
			开展自查自纠、通过大数据筛查线索核查、开展打击欺诈骗保专项整治工作	自查自纠、核查、专项整治均不少于1次	开展自查自纠1次，多轮大数据筛查，1次专项整治工作	5	5	
		质量指标	医保综合监管能力	明显提高	有所提高	5	5	
			医保经办服务能力	明显提高	明显提高	5	5	
	时效指标	医保业务、信息化培训及时率	2024年12月份前完成	2024年12月份前已完成	5	5		
		开展自查自纠、通过大数据筛查线索核查、开展打击欺诈骗保专项整治工作及时率	2024年12月份完成	2024年12月份前已完成	5	5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确保医保基金安全运行，维持基金收支平衡；	有力保障	有力保障	10	10	
		社会效益	提高医保政策群众对医保政策知晓率	显著提升	5	5		

		益指标	策知晓度。	策知晓度提高				
		不断强化协议管理，使定点医药机构服务规范有序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5	5	
		生态效益指标	提高办事效率	办事效率得到提升	显著提升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进一步简化办理流程，缩短办理时限，提供便捷高效政务服务	明显提高	明显提高	5	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6	10	10	
	成本指标 (20分)	经济成本指标	不超过全年预算指标	759.87	722.31	10	9.54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总分				100	99.54	

### 附表 3

## 2024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名称	医保基金稽查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攸县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攸县医疗保障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6	46	46	10	1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资金总额	46	46	46	10	1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强化医保基金监管，严厉打击欺诈骗保，确保医保基金安全运行；			1、持续加强政策宣传。一是通过“医保基金监管集中宣传月活动”活动，将编印《医保政策问答》、典型案例曝光等各种宣传单及海报发放给参保群众，营造医保基金全民监管的氛围。二是组织开展警示教育和业务培训，通过组织基金监管业务培训，指导“两定”机构依法依规开展医药服务，规范使用医保基金。2、持续加强加大监管力度。一是建立自查自纠机制。通过自查自纠工作退回医保基金 8.4 万元；二是开展全覆盖检查。通过“全覆盖”、住院模型大数据筛查线索核查等追回医保基金 38. 万元。三是深入开展稽查工作。根据问题线索，追回意外伤害违规补偿医保基金共计 8 人计 13.6 万元。3、严格规范行政执法。2024 年行政立案 15 件，已办结行政执法案件 12 件，涉及医保基金 153 余万元。4、持续推进医保信息化建设。一是积极推广“医保码”就医购药全流程应用。二是深化“放管服”改革，推进医保移动支付和电子处方流转。三是切实做好药品追溯信息采集及应用准备工作。为进一步加强医保基金使用常态化监管，利用医保大数据监测药品倒卖、串换等欺诈骗保行为，切实保障群众用药安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组织自查自纠、全覆盖检查、上门专项稽查、交叉检查及开展打击欺诈骗保专项整治工作数	≥5 场、次	自查自纠 1 次、全覆盖检查 1 次、交叉检查 1 次、上门专项稽查 3 次、专项整治行动 1 次	10	10.00	
			组织基金监管业务、医保信息化培训	≥2 次	2 次基金监管业务培训、1 次信	10	10.00	

		次数		息化培训			
效益指标  (20分)	质量指标	开展打击欺诈骗保专项整治工作办结率	100%	100%	10	10.00	
		医保基金监管培训、信息化培训合格率	100%	100%	10	10.00	
	时效指标	开展打击欺诈骗保专项整治工作完工及时率	90%	95%	5	5.00	
		医保基金监管、信息化培训及时率	90%	93%	5	5.00	
满意度 指标  (10分)	经济效益指标	追回定点医药机构违规违约费用；督促定点医疗机构自查自纠退费	200万元	245.58万元	5	5.00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医保基金安全使用；	明显提高	明显提高	5	5.00	
	生态效益指标	不断强化协议管理，使定点医药机构服务规范有序，提高医保政策知晓度	明显提高	明显提高	5	5.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断强化协议管理，使定点医药机构服务规范有序，提高医保政策知晓度	明显提高	明显提高	5	5.00	
成本指标  (2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不断强化协议管理，使定点医药机构服务规范有序，提高医保政策知晓度	明显提高	明显提高	10	10.00	
	经济成本指标	不超年初预算	46	46	10	10.0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总分					100	100	

备注：一个一级项目支出一张表。